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3-1

議會  
審定

(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單 位 預 算

主辦會計人員 鍾依儒

機關長官 藍世聰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9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13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歲入明細表	第	21頁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暨人事費分析表		
1.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38頁
2.區里行政		
區政監督及區里組織	第	48頁
3.自治業務		
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	第	54頁
民生社區中心管理	第	62頁
4.禮俗宗教		
禮俗宗教業務	第	67頁
5.戶政業務		
戶籍業務	第	79頁
6.人口行政		
人口政策業務	第	85頁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7.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第	94頁
其他設備·····	第	97頁
8.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第	98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100頁
(二)歲出人事費彙計表·····	第	104頁
(三)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第	106頁
(四)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108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111頁
(六)車輛明細表·····	第	112頁
(七)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13頁
(八)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14頁
(九)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第	115頁
(十)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116頁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機關主要職掌：本局依法令規定掌理本市各區之區里行政、自治業務、禮俗宗教、戶政業務及人口政策等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本局置局長、副局長、主任秘書、專門委員，下設五科五室，預算員額 130 人、臨編 1 人、駕駛 5 人、技工 12 人、工友 7 人、聘僱 6 人，共計 161 人。其內部分層業務如下：

區政監督科：掌理行政區劃、區政監督、區里發展、區里組織、區里災情監控、輿情整合及不屬各科之區政等事項。

自治行政科：掌理地方自治、里鄰長福利、研習考核、里鄰基層會議、參與式預算、公民會館、區民活動中心、里民活動場所、民生社區中心管理及協辦公職人員選舉罷免等事項。

宗教禮俗科：掌理本市宗教行政、宗教輔導、祭祀公業、神明會、殯葬、禮俗、基層藝文、祭祀儀典及各項慶典活動、傑出市民遴選表揚、調解業務、非政府組織會館及林安泰民俗文物館經營管理、孔廟管理委員會及殯葬管理處業務之監督等事項。

戶籍行政科：掌理各項戶籍登記、戶籍行政、戶籍資料、道路命名、門牌編釘之規劃推展、戶政人員之教育訓練暨戶政事務所業務之監督考核等事項。

人口政策科：人口政策宣導、國籍案件審查、新移民輔導、經營管理新移民會館及提供多國語言通譯服務等事項。

秘書室：掌理綜合業務、研究發展、法制、施政計畫、公文時效管制、事務、出納、文書、檔案管理及不屬其他科室之事項。

資訊室：民政資訊系統之整體規劃、發展、協調、推動、管理、維護、訓練及督導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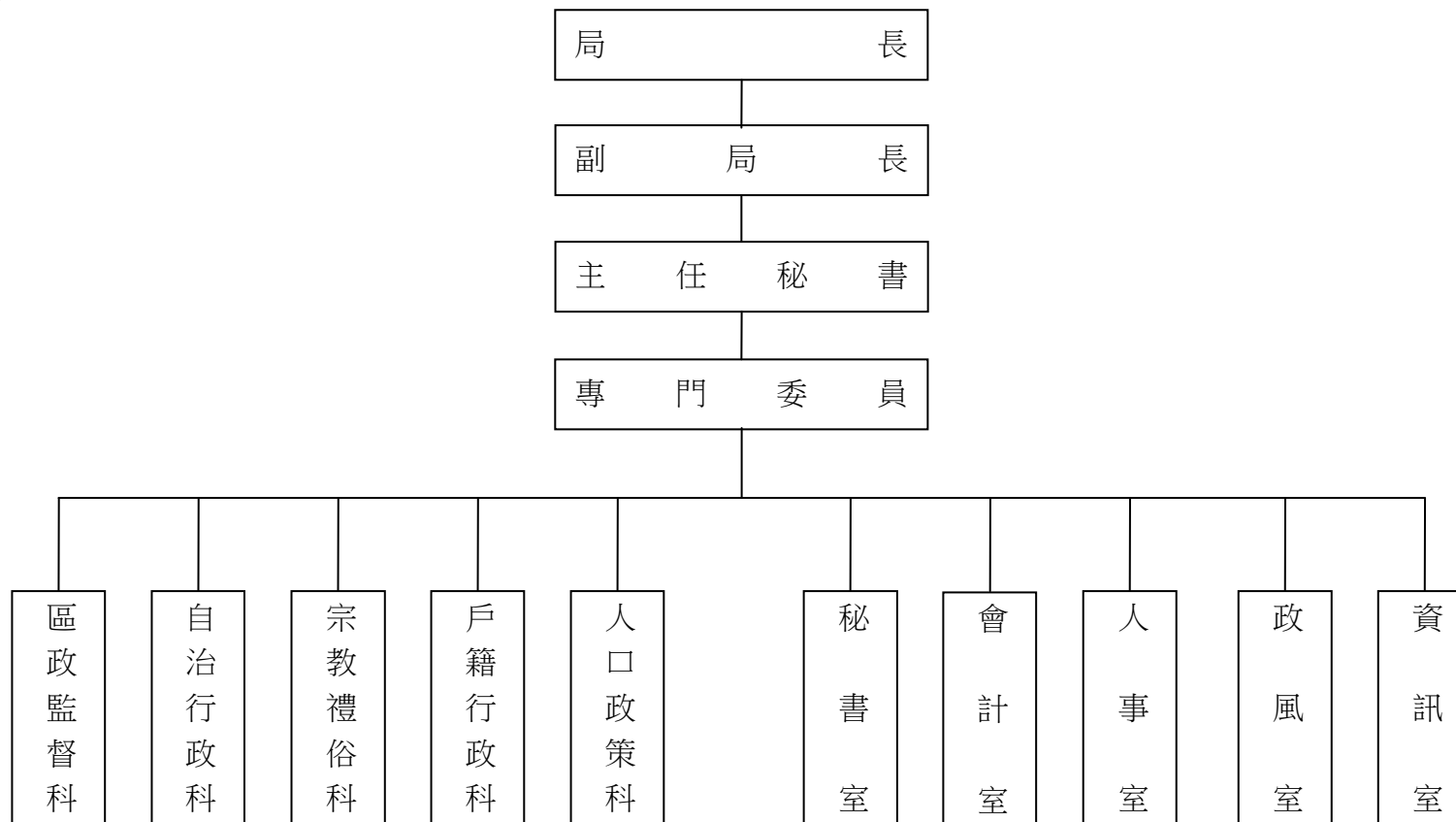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事項並兼辦統計事項。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行政管理：行政管理工作均依據各項計畫按實際需要逐項辦理完成，預算執行達 98.54%。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2.區政監督及區里組織：辦理區長業務會報、出席各項基層會議、辦理績優里幹事、民政人員選拔及至外縣市觀摩、辦理區公所工作考核、改善市容查報處理、災害防救、督導區公所辦理全民健保業務、強化區里組織、辦理區里工作人員研習訓練、督導區公所辦理城鄉交流、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均依預定進度達成，預算執行達 90.51%。
- 3.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辦理資深里鄰長表揚、社區環境改造工作及鄰里活動空間補助、里鄰長喪葬慰問、里鄰長動態管理，辦理公民養成訓練、友善里鄰生活環境認證。督導各區召開里民大會、基層建設座談會、里鄰工作會報、睦鄰互助聯誼活動，里鄰長研習及參觀里鄰工程、區民活動中心管理、鄰里公園維護管理及公民會館活化利用，預算執行達 98.02%。
- 4.民生社區中心管理：辦理民生社區中心大樓場地出租及設備管理維護，開辦技藝研習班，按照計畫及工作進度如期完成，預算執行達 98.33%。
- 5.禮俗宗教業務：辦理宗教行政及輔導業務，獎勵宗教團體辦理公益事業，訪查未立案宗教場所、辦理調解業務宣導，透過各區調解委員會化解糾紛並疏解訟源，配合辦理全國孝行獎活動、辦理烈士入祀儀式、推行改善風俗及國民禮儀規範，辦理臺北燈節、推展基層藝文民俗活動、非政府組織會館及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經營管理，預算執行達 91.90%。
- 6.戶籍業務：辦理戶籍登記、核發中英文戶籍謄本、核發身分證及戶口名簿，落實未按址居住人口清查作業，辦理人口統計、出生及死亡通報業務，道路命名、門牌編釘之規劃推展，辦理戶政日相關事宜，製作「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 5 大類生活實用資訊」電子書，推動網路預約及線上申辦戶政業務，督導辦理中午彈性上班、延長夜間辦公、戶政便民工作站及督導戶政事務所業務，預算執行達 71.18%。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7.人口政策業務：發放生育獎勵金、推動本市百歲人瑞關懷計畫、辦理人口政策宣導活動、辦理聯合婚禮、督導各區辦理人口政策相關宣導活動、舉辦同志公民活動、辦理國籍歸化測試、新移民生活成長營等各類研習課程及提供多國語言通譯服務等工作，預算執行達 99.89%。

8.營建工程：辦理社區環境改造工程，104 年度完成松山區敦北公園等 7 座鄰里公園改造，另完成信義區黎雙公園等 3 案改造工程之委託規劃設計，辦理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104 年度完成中正區小南門等 3 座區民活動中心內部設施整修改善工程，預算執行達 95.95%。

9.交通及運輸設備：完成汰換副局長公務座車，預算執行達 97.78%。

10.其他設備：完成伺服器、個人電腦、資訊周邊設備更新等，預算執行達 99.62%。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6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計畫實施情形：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係依照各項法令辦理，均配合各業務計畫及預定進度執行。

區里行政：出席各項基層會議、辦理區務會報，辦理績優里幹事、民政人員選拔及至外縣市觀摩、區公所工作考核、改善市容查報處理、災害防救、督導區公所辦理全民健保業務、強化區里組織、辦理區里工作人員研習訓練、城鄉交流、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均依預定進度執行。

自治業務：督導各區召開里民大會、基層建設座談會及里鄰工作會報、睦鄰互助及守望相助工作，辦理公民養成訓練、里鄰長動態管理、里長研習及參觀、各區里鄰工程、區民活動中心、參與式預算等督導，鄰里活動公共空間補助、公民會館活化利用，各項工作均依預定進度執行。

禮俗宗教：辦理宗教行政業務、寺廟變動登記、未立案宗教場所訪查、獎勵宗教團體辦理公益事業、調解業務、孝行模範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選拔表揚、推展基層藝文民俗表演活動、臺北燈節及春祭烈士入祀等各項節慶活動、委託各區辦理推展基層藝文活動，非政府組織會館經營管理等，各項業務均依預定進度執行。

戶政業務：辦理戶籍管理、戶政資訊連結作業、道路命名、門牌編釘之規劃推展、便民服務工作站、門牌指標及推行「網路預約及線上申辦」等戶政業務，製作「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 5 大類生活實用資訊」電子書，督導戶政事務所辦理門牌清查、未按址居住清查及到府服務，均依預定進度執行。

人口行政：發放生育獎勵金、推動本市百歲人瑞關懷計畫、辦理聯合婚禮、督導各區辦理人口政策相關宣導活動、辦理國籍歸化測試、新移民生活成長營等各類研習課程、經營管理本市新移民會館及提供多國語言通譯服務等工作，均依預定進度執行。

建築及設備：辦理區民活動中心內部設施整修改善工程案等。

### 2.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業 務 計 畫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截 至 105 年 6 月 止		
	(含第一、第二預備金)	累 計 分 配 數	累 計 執 行 數	執 行 百 分 比
合 計	1,061,597,482	570,448,320	461,042,202	80.82%
一般行政	85,707,534	56,257,000	52,357,466	93.07%
區里行政	13,499,674	9,001,000	7,009,014	77.87%
自治業務	168,909,108	90,417,000	74,893,785	82.83%
禮俗宗教	107,472,519	82,184,000	72,768,045	88.54%
戶政業務	44,572,508	25,388,000	19,443,976	76.59%
人口行政	601,370,346	304,664,000	234,347,759	76.92%
建築及設備	34,229,993	2,537,320	222,157	8.76%
第一預備金	5,835,800	0	0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

1. 維護多元化區里緊急通報機制。
2. 賡續推動里鄰住戶參與防災事務，同時培養民眾災害初期之自救能力與防救知識。
3. 逐步建立「各里災害應變小組」模組，提升本市各區里災害防救緊急應變能力。
4. 持續推動市容查報業務，擴大市民參與，以更具效能地維護市容。
5. 加強里幹事服務效能，即時反映社會輿情，防範社會意外事件發生，持續辦理績優里幹事、資深里幹事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選拔活動，以提升基層民政人員工作士氣。
6. 持續辦理區務會報、區公所工作考核及落實區政督導。
7. 推動參與式預算制度，開放公民參與，共同參與市政的推動。
8. 整修區民活動中心，提高使用效能，提供民眾理想的集會活動場所。
9. 推動友善里鄰生活環境，增進里鄰長參與公共事務知能。
10. 民生社區中心開辦技藝研習班，培養市民正當休閒活動，充實精神生活。
11. 落實宗教輔導業務，建置宗教業務資訊檔案，以便民眾查詢。
12. 辦理宗教財團法人財務審查、查核及重點聯合稽查未立案之宗教活動場所，促進宗教團體健全發展。
13. 表揚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具有成績之宗教團體。
14. 辦理績優資深調解委員表揚大會。
15. 辦理市民法律諮詢服務活動。
16. 辦理民俗節慶、春秋祭烈士入祀、孝行模範選拔表揚及聯誼、傑出市民表揚等活動。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7. 透過各區藝文活動之活絡發展形塑各區特色。
18. 推廣並促進祭拜禮俗精緻化。
19. 辦理非政府組織會館館務推廣工作。
2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經營與文物展示及歲時節令活動。
21. 製作「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 5 大類生活實用資訊」電子書。
22. 落實戶籍管理。
23. 清查未按址居住人口，落實個案訪視及戶口查察，即時更新戶籍資料。
24. 配合內政部賡續辦理核發自然人憑證。
25. 協助外交部辦理初次申請護照人別確認作業。
26. 受理民眾申請親等關聯資料。
27. 落實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
28. 提供本市新移民單一窗口服務。
29. 辦理第一線承辦同仁敏感度訓練課程。
30. 辦理新移民生活成長營等各類研習課程。
31. 辦理外籍人士歸化我國國籍基本語言能力及常識之測試業務。
32. 經營管理本市南港及萬華新移民會館。
33. 提供多國語言通譯服務，並舉辦推廣新移民多元文化活動。
34. 擔任本府人口政策業務聯繫窗口。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35. 鼓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感謝新生兒母親之辛勞。
36. 辦理同志公民業務，推展性別多元平等觀念。
37. 配合中央辦理本市人口政策宣導業務及督導各區人口政策宣導業務，以深化共享婚育責任及家庭觀念之價值觀。

(二)本年度預算提要：

1. 歲入部分編列 41,426,315 元，包括罰金罰鍰及息金 51,000 元、賠償收入 540,000 元、使用規費收入 18,133,400 元、財產孳息 19,978,920 元、廢舊物資售價 180,000 元及雜項收入 2,542,995 元。
2. 歲出部分編列 1,002,840,911 元，包括經常支出 989,160,704 元，資本支出 13,680,207 元，茲按業務計畫分列如下：
  - 「一般行政」預算共 83,262,831 元，包括人事費 70,042,187 元、業務費 13,220,644 元。
  - 「區里行政」預算共 13,476,608 元，包括人事費 11,125,246 元、業務費 2,351,362 元。
  - 「自治業務」預算共 181,331,463 元，包括人事費 21,051,068 元、業務費 36,223,875 元、獎補助及損失 124,056,520 元。
  - 「禮俗宗教」預算共 51,989,266 元，包括人事費 17,431,202 元、業務費 34,558,064 元。
  - 「戶政業務」預算共 52,302,492 元，包括人事費 20,660,697 元、業務費 31,641,795 元。
  - 「人口行政」預算共 599,798,044 元，包括人事費 11,454,301 元、業務費 18,343,743 元、獎補助及損失 570,000,000 元。
  - 「建築及設備」預算共 13,680,207 元，包括營建工程 12,128,207 元、其他設備 1,552,000 元。
  - 「第一預備金」預算 7,000,000 元。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9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總 計	41,426,315	41,426,315		44,808,236	41,538,409	- 3,381,921	
3				0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91,000	591,000		1,601,000	587,941	- 1,010,000	
	23			03101 民政局	591,000	591,000		1,601,000	587,941	- 1,010,000	
		1		0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51,000	51,000		51,000	44,000		
			1	030101 罰金罰鍰	51,000	51,000		51,000	44,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宗教(祠)財團法人違反民法第33條第1項規定之罰金罰鍰收入。
		2		030300 賠償收入	540,000	540,000		1,550,000	543,941	- 1,010,000	
			1	0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40,000	540,000		1,550,000	543,941	- 1,010,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金收入。
4				040000 規費收入	18,133,400	18,133,400		16,455,800	18,661,821	1,677,600	
	20			03101 民政局	18,133,400	18,133,400		16,455,800	18,661,821	1,677,600	
		1		040200 使用規費收入	18,133,400	18,133,400		16,455,800	18,661,821	1,677,600	
			1	04020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6,783,800	16,783,800		15,106,200	17,310,641	1,677,6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民生社區中心場地使用費收入 16,251,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1,560,000元。 2. 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場地使用費收入 453,600元，較上年度增加 117,600元。 3. 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使用費收入 79,2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4	20	1	2	040203 資料使用費	5,600	5,600		5,600	98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資料查閱費收入 2,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戶口統計資料工本費收入6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 受理閱卷影印材料費收入 3,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	040207 服務費	1,344,000	1,344,000		1,344,000	1,350,200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生社區中心技藝研習班學費服務費收入。
6				060000 財產收入	20,158,920	20,158,920		19,679,236	19,738,179		
	23			03101 民政局	20,158,920	20,158,920		19,679,236	19,738,179	479,684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民生社區中心地上1樓及地下1樓部分面積租予銀行租金收入 14,420,820元，較上年度增加 151,572元。 2. 民生社區中心地下1樓部分面積租予超市租金收入 5,52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240,012元。 3. 新增民生社區中心8樓部分面積提供台北市松山區民生社區發展協會使用租金收入 38,100元。
		1		060100 財產孳息	19,978,920	19,978,920		19,549,236	19,549,236	429,684	
			1	060103 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19,978,920	19,978,920		19,549,236	19,549,236	429,684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11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23	2		060400 廢舊物資售價	180,000	180,000		130,000	188,943	50,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物品等殘值收入。
			1	060401 廢舊物資售價	180,000	180,000		130,000	188,943	50,000	
8				080000 補助收入				2,000,000	2,430,291	- 2,000,000	上年度預算數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2016臺北燈節」及內政部移民署補助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收入。
	14			03101 民政局				2,000,000	2,430,291	- 2,000,000	
			1	08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2,000,000	2,430,291	- 2,000,000	
			1	0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2,000,000	2,430,291	- 2,000,000	
10				100000 其他收入	2,542,995	2,542,995		5,072,200	120,177	- 2,529,205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招標文件工本費收入 1,400元，較上年度減少800元。 2. 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收入 230,145元，依祭祀公業條例第54條、祭祀公業土地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之規定編列，以支應歲出禮俗宗教業務科目之宗教業務項
	23			03101 民政局	2,542,995	2,542,995		5,072,200	120,177	- 2,529,205	
			1	100200 雜項收入	2,542,995	2,542,995		5,072,200	120,177	- 2,529,205	
			1	100202 其他雜項收入	2,542,995	2,542,995		5,072,200	90,621	- 2,529,205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10	23	1	2	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9,556	下地籍清理獎金，較上年度減少229,855元。 3. 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2,301,450元，依祭祀公業條例第54條規定編列，以支應歲出禮俗宗教業務科目之宗教業務項下代為標售土地行政處理相關費用，較上年度減少2,298,550元。 4. 全市圖出售收入1,2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5. 各區圖出售收入8,8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前年度決算數主要係收回第12屆里長、市議員及第6屆市長選舉溢繳之臨時人員勞保費等。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13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3	1			03101 民政局	1,002,840,911	989,160,704	13,680,207	1,063,608,362	1,076,638,830	-60,767,451	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66,443,49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9,674,204元減列 3,230,712元，主要係依標準伸算及減列因應勞動基準法第56條修法提撥職工退休離職儲金增減互抵所致。 (2)一般業務 6,232,08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213,509元增列 18,573元，包括增列車輛養護費等 38,083元，減列油料及除濕機等 19,510元，計淨增如列數。 (3)會計業務 418,429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人事業務 544,713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5)政風業務 154,61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6)資訊業務 9,469,49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702,061元增列 767,436元，包括增列資訊用品及零組件、電腦耗材、電腦設備及軟體維護費等 967,436元，減列戶役政資訊系統資訊安全健診費 200,000元，計淨增如列數。
			1	130100 一般行政	83,262,831	83,262,831		85,707,534	80,911,908	-2,444,703	
			1	130101 行政管理	83,262,831	83,262,831		85,707,534	80,911,908	-2,444,703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3	1	2		130200 區里行政	13,476,608	13,476,608		13,499,674	12,678,783	-23,066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0,807,416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829,172元減列 21,756元，主要係依實際需要覈實減列所致。 2. 區政業務監督 1,842,925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992,325元減列 149,400元，包括增列績優里幹事、資深里幹事及區政人員至外縣市參訪觀摩相關費用 41,000元，減列區公所考核績優人員、績優民政人員、績優里幹事、資深里幹事暨辦理市容查報推廣、市民上網查報市容表揚等獎牌(座)及紀念品等 190,400元，計淨減如列數。 3. 區里組織及訓練 311,2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3,150元增列區里工作人員業務研習會費用 148,090元。 4. 災害防救 515,02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1	130201 區政監督及區里組織	13,476,608	13,476,608		13,499,674	12,678,783	-23,066	
		3		130300 自治業務	181,331,463	181,331,463		168,909,108	159,474,156	12,422,355	
			1	130301 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	165,605,893	165,605,893		154,353,070	144,901,944	11,252,82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20,469,293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656,470元減列 1,187,177元，主要係依標準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15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3	1	3	2	130302 民生社區中心管理	15,725,570	15,725,570	14,556,038	14,572,212	1,169,532	<p>伸算及減列因應勞動基準法第56條修法提撥職工退休離職儲金增減互抵所致。</p> <p>2. 區里自治行政業務 16,205,765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360,215元增列 12,845,550元，包括新增基層建設人員出國考察費用 12,540,000元，增列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大會相關費用等 305,550元，共增如列數。</p> <p>3. 友善里鄰工作 717,13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17,130元減列辦理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相關費用等 300,000元。</p> <p>4. 區里建設業務 153,705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p> <p>5. 鄰里活動公共空間補助 122,000,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p> <p>6. 參與式預算制度執行計畫 6,060,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360,000元增列辦理參與式預算制度執行及成果發表等相關費用 700,000元。</p> <p>7. 減列里長補選 805,550元。</p> <p>本年度編列民生社區中心管理相關經費如列數。</p>
		4		220400 禮俗宗教	51,989,266	51,989,266	107,472,519	99,582,786	-55,483,253	
			1	220401 禮俗宗教業務	51,989,266	51,989,266	107,472,519	99,582,786	-55,483,25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6,861,21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395,360元增列 465,852元，主要係依標準仲算所致。 2. 宗教業務 3,259,49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89,353元減列 229,855元，除其中祭祀公業土地清理獎金 230,145元依祭祀公業條例第54條、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之規定由其他雜項收入撥充支應，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列 229,855元，其餘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3. 調解業務 867,48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 改善民俗暨國民禮儀規範 3,718,1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418,140元減列辦理聯合成年禮、青少年成長等禮俗活動 700,000元。 5. 各項節慶民俗祭典 6,361,555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1,280,805元減列臺北燈節 54,919,250元。 6. 推展基層藝文民俗表演活動 6,218,92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7. 非政府組織會館 1,082,32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8.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 13,620,1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720,140元減列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館舍及園區清潔維持費等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17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3	1	5		133200 戶政業務	52,302,492	52,302,492		44,572,508	43,484,327	7,729,984	100,000元。
			1	133201 戶籍業務	52,302,492	52,302,492		44,572,508	43,484,327	7,729,984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20,523,61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863,328元減列 1,339,716元，主要係依實際需要覈實減列所致。 2. 戶籍管理 31,593,8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524,140元增列 9,069,700元，包括新增戶籍登記申請書掃描、建檔作業 12,800,000元，增列戶口名簿印刷費 133,700元，減列大、小型鋁質門牌等 3,864,000元，計淨增如列數。 3. 戶政事務所業務監督 185,0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6	130600 人口行政	599,798,044	599,798,044		601,370,346	591,142,510	-1,572,302	
			1	130601 人口政策業務	599,798,044	599,798,044		601,370,346	591,142,510	-1,572,30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1,280,216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303,028元減列 22,812元，主要係依實際需要覈實減列所致。 2. 人口業務 575,491,386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77,591,386元減列辦理單身聯誼活動等 2,100,00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3	1	7		137100 建築及設備	13,680,207		13,680,207	33,076,673	86,934,069	-19,396,466	元。 3.聯合婚禮 2,850,2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25,200元增列贈送聯合婚禮參加者紀念品等費用 225,000元。 4.同志公民業務 1,448,4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04,440元減列辦理同志相關宣導資料等印製費 56,000元。 5.辦理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 8,727,802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346,292元，增列 381,510元，包括增列通譯服務案費用等 401,510元，減列新移民會館資料印刷費及宣導費用 20,000元，計淨增如列數。	
			1	137102 營建工程	12,128,207		12,128,207	29,118,043	73,368,081	-16,989,836		本年度預算編列內容如下： 1.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05-110年度連續性計畫，除上年度已編列 101,465元外，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 2,857元。 2.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工程費，係106-110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125,350元。 3.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12,000,000元。
			2	137104 其他設備	1,552,000		1,552,000	3,958,630	12,945,092	-2,406,630		本年度編列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汰換戶所低階伺服器1部、汰換個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19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3	1	7	3	1371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620,896		人電腦40部、電腦圖書費、無線廣播系統3套，共計如列數。 前年度決算數係汰換副局長公務座車1輛如列數。
			8	134100 第一預備金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1	134101 第一預備金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覈實動支。
			9	13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2,000,000	2,430,291	-2,000,000
			1	1339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2,000,000	2,430,291	-2,000,000
										上年度預算數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2016臺北燈節」及內政部移民署補助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等經費如列數。

本 頁 空 白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款23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51,000元	承辦單位	宗教禮俗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 一、項目內容：為適當及有效執行民法第33條第1項之規定，以建立執法之公平性，並達成監督本市各宗教（祠）財團法人之目的。
- 二、法令依據：依據民法第33條第1項及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處理宗教（祠）財團法人違反民法第33條第1項案件統一裁罰基準規定辦理。
- 三、計算方法：全年度估計可收51,000元，計算方式如下：
  - 1. 受設立許可法人之董事或監察人，不遵民政局監督之命令者，處新臺幣5,000元以上新臺幣15,000元以下之罰鍰。
  - 2. 受設立許可法人之董事或監察人，妨礙民政局檢查者，處新臺幣5,000元以上新臺幣15,000元以下之罰鍰。
-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法處罰違法特定法人之董事或監察人，執行罰款並悉數解庫。
- 六、預期成果：參酌以往年度執行狀況，預期可達預算數額。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罰金罰鍰	依據民法第33條第1項及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處理宗教(祠)財團法人違反民法第33條第1項案件統一裁罰基準。	106.01.01-106.12.31	年	1	51,000.00	51,000 51,000	受設立許可法人之董事或監察人，不遵民政局監督之命令者或妨礙民政局檢查者裁罰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款23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301 賠償收入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40,000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辦理採購事項廠商違約罰款賠償收入。
- 二、法令依據：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辦理。
- 三、計算方法：全年度估計可收540,000元。
-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將實收數解繳市庫。
- 六、預期成果：參酌以往年度執行狀況，預期可達預算數額。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一般賠償收入	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	106.01.01-106.12.31	年	1	540,000.00	540,000 540,000	廠商違約罰款賠償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20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2 使用規費收入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16,783,800元	承辦單位	自治行政科、宗教禮俗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 一、項目內容：
  1. 民生社區中心對外開放場地使用費收入。
  2. 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使用費收入。
  3. 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場地使用費收入。
- 二、法令依據：
  1.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2.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收費基準。
  3. 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場地收費基準。
- 三、計算方法：
  1. 依據「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表」計費。
  2. 依據「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使用收費基準表」計費。
  3. 依據「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場地收費基準表」計費。
-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收費，實收數悉數解繳市庫。
- 六、預期成果：
  1. 提供民生社區及附近民眾集會活動、育樂、休閒、運動等服務，提升該地居民生活品質。
  2. 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提升停車場使用效益。
  3. 透過非政府組織會館之場地借用，促進非政府組織之發展與交流。
  4. 參酌以往年度執行狀況，預期可達預算數額。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間	90x12x3	250.00	16,783,800 810,000	民生社區中心8樓813、814、815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120x12	550.00	792,000	民生社區中心8樓816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人次、月	8000x12	20.00	1,920,000	民生社區中心8樓桌球室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人次、月	15000x12	10.00	1,800,000	民生社區中心9樓健身房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80x12	550.00	528,000	民生社區中心10樓空手道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55x12	550.00	363,000	民生社區中心10樓跆拳道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45x12	550.00	297,000	民生社區中心10樓柔道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130x12	1,050.00	1,638,000	民生社區中心10樓有氧舞蹈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125x12	550.00	825,000	民生社區中心10樓綜合舞蹈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120x12	100.00	144,000	民生社區中心10樓迴力球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場次、月	1000x12	350.00	4,200,000	民生社區中心11樓體育館羽球場活動場地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27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地收費基準。						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場次、月	16x12	1,500.00	288,000	民生社區中心11樓體育館籃球場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25x12	250.00	75,000	民生社區中心4樓401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25x12	250.00	75,000	民生社區中心4樓402教室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次、月	26x12	8,000.00	2,496,000	民生社區中心4樓集會堂活動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位、月	6x12	1,100.00	79,200	民生社區中心西側停車場月租收入。
	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場地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場次、月	27x12	1,400.00	453,600	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場地使用費收入。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20項1目2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3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5,600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戶籍行政 科
----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 一、項目內容：1.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有關卷宗資料之查閱費收入。  
2.影印戶口統計資料工本費收入。
- 二、法令依據：1.查閱費收入係依據行政程序法第46條暨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處理閱卷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2.影印戶口統計資料工本費收入係依戶籍法第69條暨戶政規費收費標準第5條規定辦理。
- 三、計算方法：1.查閱費收入100元x20次=2,000元。  
2.戶口統計資料工本費收入10元x60張=600元。  
3.受理閱卷影印材料費收入2元x1,500張=3,000元。
-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將實收數解繳市庫。
- 六、預期成果：1.提供行政程序當事人及利害關係人權益之服務，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並增加市庫收入。  
2.參酌以往年度執行狀況，預期可達預算數額。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29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資料使用費	行政程序法第46條暨臺 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 學校處理閱卷作業要點 。	106.01.01-106.12.31	次	20	100.00	5,600 2,000	受理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有關卷 宗資料查閱費收入。
	戶籍法第69條暨戶政規 費收費標準第5條。	106.01.01-106.12.31	張	60	10.00	600	戶口統計資料工本費。
	行政程序法第46條暨臺 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 學校處理閱卷作業要點 。	106.01.01-106.12.31	張	1500	2.00	3,000	受理閱卷影印材料費收入。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20項1目3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7 使用規費收入 服務費	預算金額	1,344,000元	承辦單位	自治行政科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民生社區中心辦理技藝研習班學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本府85年5月21日專案核准民生社區中心技藝研習班收費基準。 三、計算方法：技藝研習班學費收入800元x30人x28班x2期=1,344,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擬訂招生計畫分2期辦理。 六、預期成果：1.培養市民正當休閒活動，充實精神生活，提升生活品質。 2.落實使用者付費及增裕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31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服務費	本府85年5月21日專案核准民生社區中心技藝研習班收費基準。	106.01.01-106.12.31	人、班、期	30x28x2	800.00	1,344,000 1,344,000	技藝研習班學費收入。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23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103 財產孳息 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預算金額	19,978,920 元	承辦單位	自治行政科
----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民生社區中心1樓、地下1樓及8樓部分場地使用租金收入。
- 二、法令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
- 三、計算方法：依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表漲幅比例計算底價，辦理公開招租。
-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與承租者簽訂契約，依約執行。
- 六、預期成果：提供民生社區居民購物、銀行服務及協助增進社區發展業務等，並增裕庫收。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33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	106.01.01-106.12.31	月	12	1,201,735.00	19,978,920 14,420,820	民生社區中心地上1樓(1,320.3平方公尺)及地下1樓部分面積(347.9平方公尺)租予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租金收入。
	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	106.01.01-106.12.31	月	12	460,000.00	5,520,000	民生社區中心地下1樓部分面積(1,884平方公尺)租予超市租金收入。
	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	106.01.01-106.12.31	月	12	3,175.00	38,100	民生社區中心8樓部分面積(23.94平方公尺)提供台北市松山區民生社區發展協會使用租金收入(新增)。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23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401 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80,000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 一、項目內容：出售報廢財產及物品等殘值收入。
- 二、法令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辦理。
- 三、計算方法：參酌以往年度收入估計。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完成報廢程序，變賣收入悉數解繳市庫。
- 六、預期成果：提升廢棄物再利用，減少環境污染，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35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	106.01.01-106.12.31	年	1	180,000.00	180,000 180,000	出售報廢財產及物品等殘值收入。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0款23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100202 雜項收入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542,995 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區政監督 科、宗教禮俗科
----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1.本年度招標文件工本費收入。  
2.臺北市行政區域圖暨各區圖販售收入。  
3.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  
4.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 二、法令依據：1.招標文件收入係依規費法及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2.出售全市圖及各區圖收入係依「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第7點規定辦理。  
3.祭祀公業條例第54條、祭祀公業土地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  
4.祭祀公業條例第54條、內政部103年6月9日台內民字第1030174243號函。
- 三、計算方法：1.招標文件工本費收入全年度估計可收1,400元。  
2.出售全市圖收入120元x10幅=1,200元、出售各區圖收入80元x110幅=8,800元，合計全年收入10,000元。  
3.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地籍清理獎金230,145\*1年=230,145元。  
4.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行政處理費用2,301,450\*1年=2,301,450元。
-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將實收數解繳市庫。
- 六、預期成果：1.參酌以往年度執行狀況，預期可達預算數額。  
2.配合地籍清理之政策方向，解決祭祀公業共同共有關係所生之土地登記、財產處分運用困難問題，達成祭祀公業土地清理目標。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37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其他雜項收入	規費法及政府採購法。	106.01.01-106.12.31	年	1	1,400.00	2,542,995 1,400	招標文件工本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	106.01.01-106.12.31	幅	10	120.00	1,200	全市圖出售收入。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	106.01.01-106.12.31	幅	110	80.00	8,800	各區圖出售收入。
	祭祀公業條例第54條、 祭祀公業土地清理獎金 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 及第6條。	106.01.01-106.12.31	年	1	230,145.00	230,145	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土地 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收入。
	祭祀公業條例第54條、 內政部103年6月9日台 內民字第1030174243號 函。	106.01.01-106.12.31	年	1	2,301,450.00	2,301,450	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土地 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101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資訊室	預算金額	83,262,831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85,707,534元，前年度決算數80,911,908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據事務管理手冊及文書處理實施要點等相關法規辦理本局事務、出納、文書、財產管理等行政管理業務。
2. 依照年度施政計畫編審要點及本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辦理公文稽催、管制、考核，召開民政團隊聯繫會報及研考人員檢討會。
3. 依據有關法令辦理本局歲計、會計及統計業務，包括概算、預算之編製與會計報告、半年結算及決算之編報工作，按月分配執行預算並加強內部審核。
4. 貫徹合法用人、厲行人事公開；注意人才培育，辦理專業訓練；加強平時考核，強化公務紀律；增進福利措施，激勵員工士氣。
5. 辦理端正政風、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設施維護、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等工作。
6. 辦理本局、區公所、戶所資訊資源規劃與分配，應用系統及網站之開發建置及維護擴充，個人電腦、周邊設備及伺服器維護管理。

(二) 預期成果：

1. 提高行政效率暨支援相關業務單位，使各項需求採購項目能依計畫如期完成，推動區、戶政業務，達成施政目標。
2. 提高行政效率，安定員工生活、落實研考制度並發揮研考功能、以提高為民服務品質，達到簡政便民目標。
3. 切實作到預算事前審核、事後複核，務期預算與計畫密切配合，充分發揮財務管理功能，輔助機關業務發展。
4. 提升人事服務品質及效率，並順利完成業務目標。
5. 澄清吏治，革新作風，並提升行政效率，爭取民眾對政府向心力及提高員工保密警覺，防止公務機密外洩，確保國家公務機密，維護民眾權益暨防範不法破壞及意外事件，維護機關人員及設施安全。
6. 加速辦公室及業務系統化、自動化以提高行政效率，並建立完整資料庫，迅速提供資訊，經由網際網路查詢資料，節省人力、物力。

(三)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內 容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一、人員維持費	66,443,492					較上年度預算數 69,674,204元，減少 3,230,712元。
人事費	66,443,49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038,800	年	1	50,038,800	50,038,800	職員57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技工及工友待遇	6,997,200	年	1	6,997,200	6,997,200	職工16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5,329,392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	4,078,100	年	1	87,984	87,984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335,904	3,335,904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905,504	1,905,504	職工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413,876	2,413,87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259,688	1,259,688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404,536	404,536	職工勞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二、一般業務	6,232,082			
人事費	3,206,680					
其他給與	2,033,640					
加班值班費	1,173,040	人、月、段	47x12x1	630	355,3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111x12x2	630	1,678,3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小時	20x268	120	643,200	本局技工、工友、駕駛逾時加班費。
		人、小時	6x146	185	162,060	考核區公所、戶政所等各項業務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3,025,402	人、小時	2x994	185	367,780	府會聯絡員加班費。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統籌業務費	588,960	人、月	131x12	360	565,920	職員131人，按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6x12	120	8,640	約聘僱人員6人，按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人、月	24x12	50	14,400	技工、工友及駕駛共24人，按每人每月50元編列。
稅捐及規費	83,960	輛、年	1x1	7,120	7,120	小客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3x1	11,230	33,690	小客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1x1	11,230	11,230	客貨兩用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1x1	4,800	4,800	小客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3x1	6,180	18,540	小客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1x1	6,180	6,180	客貨兩用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1x1	450	450	小客車檢驗執照費。
		輛、年	2x1	750	1,500	小客車檢驗執照費。
		輛、年	1x1	450	450	客貨兩用車檢驗執照費。
		保險費	12,847	輛、年	4x1	2,483
輛、年	1x1			2,915	2,915	客貨兩用車保險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4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油料	196,825	輛、月、公升	4x12x139	23.6	157,460	小客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1x12x139	23.6	39,365	客貨兩用車汽油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8,810	人次	144	80	11,520	考核區公所、戶政所等各項研考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243	30	7,290	考核區公所、戶政所等各項研考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2,000	節	20	1,600	32,000	員工法制業務觀念等各項訓練講師鐘點費。
		人次	70	2,000	140,000	辦理各項會議之學者、專家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65,692	年	1	65,692	65,692	汰換節能省電相關設施耗材。
一般事務費	542,024	年	1	8,374	8,374	印製其他收入或罰鍰收據等費用。
		年	1	96,750	96,750	編製工作報告書、為民服務工作考核報告書、研考業務考核報告書、施政計畫、民政法令彙編續頁等印刷費。
		次	2	69,600	139,200	區戶政聯席會報費用。
		次	1	130,800	130,800	研考業務研習營暨各項會議所需各項費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特別費	944,400	年、次	1x2	58,450	116,900	各區戶所各項評比獎狀、獎品費用。		
		年	1	50,000	50,000	民政業務訴訟費。		
		月	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月、人	12x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2,583	臺	7	1,600	11,200	傳真機保養費。		
		輛、年	1x1	21,383	21,383	小客車養護費(2015年購置)。		
		輛、年	3x1	49,000	147,000	小客車養護費(2004-2010年購置)。		
		輛、年	1x1	33,000	33,000	客貨兩用車養護費(2012年購置)。		
		國內旅費	18,600	人、天	2x6	1,550	18,600	赴各縣市洽辦民政業務差旅費。
		國外旅費	150,000	人	2	75,000	150,000	赴國外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運費	18,701	年	1	18,701	18,701	物品資料搬運費。
三、會計業務	418,429					較上年度預算數 418,429元，無增減。		
人事費	95,830							
加班值班費	95,830	人、小時	7x74	185	95,830	趕辦預、決算、會計報告及資料整理等業務加班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4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322,599					
通訊費	11,400	部、月	1x12	950	11,400	電話費。
物品及材料	20,000	年	1	20,000	20,000	會計業務電腦化、帳務、記帳憑證、各種表報等紙張費用。
一般事務費	291,199	年	1	51,903	51,903	各種會計資料印製及購買法規等相關費用。
		本	820	245	200,900	主管及所屬單位預算書印製費。
		臺、月、張	1x12x4571	0.7	38,396	影印機使用費。
四、人事業務	544,713					較上年度預算數 544,713元，無增減。
人事費	82,695					
加班值班費	82,695	人、小時	4x78	185	57,720	督導所屬機關人事業務逾時加班費。
		人、小時	5x27	185	24,975	辦理年終考績、差勤業務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462,018					
通訊費	11,400	部、月	1x12	950	11,400	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810	人次	27	30	810	赴所屬機關查核、輔導人事業務、控案調查及查勤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00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一般事務費 五、政風業務 人事費 加班值班費 業務費 通訊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460 375,348 154,618 51,615 51,615 103,003 11,400 47,520 16,000	節	25	1,600	40,000	組織學習活動推廣講座講師鐘點費。
		人次	4	2,000	8,000	參與員額評鑑專家學者出席費。
		月	12	2,205	26,460	購買人事法令、書刊、各種人事資料及文具紙張費用。
		年	1	25,174	25,174	刻印職章、印製各種人事資料、卡片及員工識別證等費用。
		臺、月、張	1x12x3354	0.7	28,174	影印機使用費。
		人、年	161x1	2,000	322,000	文康活動費。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4,618元，無增減。
		人、小時	9x31	185	51,615	辦理政風業務調查案件、專案維護及政風調查業務逾時加班費。
		部、月	1x12	950	11,400	電話費。
		人次	432	80	34,560	至各區戶所督導政風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432	30	12,960	至各區戶所督導政風業務外勤交通費。		
節	10	1,600	16,000	辦法法紀宣導，聘請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13,828	年	1	13,828	13,828	各項政風業務雜項用品購置。
一般事務費	14,255	年	1	14,255	14,255	辦理政風宣導及會議之印刷費、購置相關法紀刊物等相關費用。
六、資訊業務	9,469,497					較上年度預算數 8,702,061元，增加 767,436元。
人事費	161,875					
加班值班費	161,875	人、小時	7x125	185	161,875	資訊業務趕辦逾時加班費及主機房值勤加班費。
業務費	9,307,622					
教育訓練費	68,000	年	1	68,000	68,000	電腦教育訓練費。
通訊費	1,417,560	年	1	1,417,560	1,417,560	通訊線路費(戶政、防災等通訊費用)。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3,080	人次	96	80	7,680	督導所屬電腦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180	30	5,400	督導所屬電腦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6,000	人次	28	2,000	56,000	學者、專家出席專案諮詢會議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202,248	月	12	6,354	76,248	資訊業務文具紙張費用。
		年	1	126,000	126,000	資訊用品及零組件。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電腦耗材及維修	7,056,654	年	1	410,400	410,400	電腦耗材。
		年	1	5,656,316	5,656,316	電腦設備及軟體維護費。
		年	1	290,000	290,000	戶政資訊系統主機房、工作站設備耗材。
		年	1	699,938	699,938	戶政資訊系統軟硬體設備維護費。
一般事務費	94,080	臺、月、張	1x12x11200	0.7	94,080	影印機使用費。
資訊服務費	400,000	年	1	400,000	400,000	網頁製作費用(民政局暨所屬機關)。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201區政監督及區里組織	承辦單位	區政監督科	預算金額	13,476,608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3,499,674元，前年度決算數12,678,783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為健全區里行政體制，發揮行政效率，派員赴各區公所督導各項基層會議並辦理區長業務會報，以瞭解並適時協助各區公所解決業務執行各項問題。
2. 辦理區公所考核，並將考核結果供各區業務參考，缺點責成區公所改進，績優區公所及同仁予以公開表揚獎勵，激勵基層同仁之工作士氣。
3. 選拔品行端正服務績效優良之里幹事暨民政人員，予以公開表揚獎勵，並提供至外縣市觀摩基層公共建設機會，以增益其工作知識、提升工作效能。
4. 執行本局防救災災情監控任務，督導本市各區公所成立「區災害應變中心」，執行各項災害預防、應變及善後復原任務。
5. 辦理區里工作人員業務研習。
6. 依據「臺北市改善市容查報及處理實施要點」，辦理改善市容及查報工作本府各權責機關案件處理之整體稽核。
7. 積極並隨時派員參與本府及各局處委任（託）區公所業務或請求區公所行政協助之協調作業。

(二) 預期成果：

1. 區政督導人員出席各項會議，瞭解區政推動情形，同時傳達市政重要指示，並適時蒐集反映區政執行問題。
2. 檢討區政得失，溝通市區級單位間之意見，健全基層行政，並同時解決區政困難問題。
3. 健全本市災害防救體系，提升區級災害應變中心緊急應變功能，減少災害發生時之生命財產損失。
4. 透過區里工作人員業務研習會培養區里行政人員對基層工作之正確觀念，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精進工作技巧。
5. 對有礙市容觀瞻道路破損等，透過網際網路輔以無線傳輸查報方式，縮短整體作業時程，以行動式之管理促進權責單位迅速改善，維護市容觀瞻。
6. 督導各區公所全民健保業務，發揮主動服務精神及保障保險人權益。
7. 了解及監督區公所辦理各局處主管業務情形，以協調區公所與各局處間爭議，並協助區公所解決執行上疑難問題，確保本府政策之執行。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2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0,807,416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829,172元，減少 21,756元。
人事費	10,807,416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452,100	年	1	9,452,100	9,452,100	職員11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692,640	年	1	692,640	692,640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4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	662,676	年	1	407,868	407,868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54,808	254,808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二、區政業務監督	1,842,925					較上年度預算數 1,992,325元，減少 149,400元。
人事費	118,030					
加班值班費	118,030	人、小時	11x58	185	118,030	出席基層會議、參加基層活動、區政業務督導考核及整理市容查報案件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1,724,895					
通訊費	48,300	件	540	5	2,700	區里業務郵資。
		部、月	4x12	950	45,600	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73,200	人次	744	80	59,520	出席會議、督導考核及辦理相關業務會議等誤餐費。
		人次	456	30	13,680	出席基層會議及督導區政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00	人次	6	2,000	12,000	辦理各項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75,400	年	1	75,400	75,400	辦理區政業務之文具、紙張及各項雜項用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1,515,995	年	1	43,400	43,400	具購置等費用。
		年	1	223,000	223,000	區公所考核績優人員、民政人員、里幹事暨資深里幹事等聯合頒獎典禮會場佈置、茶水費及其他雜項費用。
		人	148	4,100	606,800	區公所考核績優人員、績優民政人員、績優里幹事、資深里幹事暨辦理市容查報推廣、市民上網查報市容表揚等獎牌(座)及紀念品。
		式	1	38,000	38,000	績優里幹事、資深里幹事及區政人員至外縣市參訪觀摩相關費用。
		年	1	256,000	256,000	編製績優里幹事芬芳錄。
		年	1	180,000	180,000	辦理基層業務協調相關費用。
		人	80	1,200	96,000	辦理城鄉交流業務。
		幅	10	48	480	協助本府推動重要政策相關業務人員獎勵品。
		幅	100	32	3,200	全市圖委託本府出版品紀念品展售中心代售費用(定價之40%)。
		臺、月、張	1x12x8228	0.7	69,115	全區圖委託本府出版品紀念品中心代售費用(定價之40%)。
					影印機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5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三、區里組織及訓練	311,24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63,150元，增加 148,090元。
業務費	311,24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000	節	15	1,600	24,000	區里工作人員業務研習會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75,000	個	5	15,000	75,000	行政區域界標新設遺失補豎。
一般事務費	202,000	人	505	400	202,000	區里工作人員業務研習會費用。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240	個	20	512	10,240	行政區域界標維護費。
四、災害防救	515,027					較上年度預算數 515,027元，無增減。
人事費	199,800					
加班值班費	199,800	人、小時	30x36	185	199,800	參加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及本局應變小組值勤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315,227					
通訊費	12,027	月	12	1,002.25	12,027	衛星電話月租費及通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6,400	人次	80	80	6,400	執行災害防救作業及教育訓練逾時誤餐費。
物品及材料	30,000	人	10	3,000	30,000	執行災害防救任務人員裝備物品費用。
一般事務費	180,000	人、年	40x1	4,500	180,000	各區災害防救業務相關人員參訪觀摩外縣市防救災公部門、社區防災及非營利組織實務相關經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2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86,800	人、天	2x28	1,550	86,800	跨縣市支援及相關聯繫會議救災任務旅費。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301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	承辦單位	自治行政科	預算金額	165,605,893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54,353,070元，前年度決算數144,901,944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督導各區辦理里鄰長異動管理。
2. 辦理里長福利等事項。
3. 督導各區召開里民大會、基層建設座談會及辦理建議案之追蹤列管。
4. 督導各區辦理里鄰長研習暨參觀活動。
5. 辦理資深里鄰長暨績優里長表揚。
6. 辦理各區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暨績優里及熱心人士獎勵。
7. 辦理友善里鄰生活環境認證。
8. 審查區民活動中心之設置。
9. 辦理鄰里活動空間補助。
10. 辦理參與式預算制度執行等事項。

(二) 預期成果：

1. 建立里鄰完整資料，切實掌握里鄰長動態。
2. 增進里鄰長之福利，以提升里鄰長工作士氣。
3. 透過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促進雙向溝通、擴大民眾參與。
4. 透過里鄰長研習參觀活動，增進其工作效能。
5. 經由公開表揚、慰勉里鄰長服務基層之辛勞。
6. 由敦親睦鄰聯誼活動、凝聚社區意識，進而發揮守望相助之功能。
7. 透過各種研習活動，培養里鄰長及熱心地方民眾參與社區公共事務之知識，進而落實社區主義。
8. 透過友善里鄰生活環境之認證，增進里鄰社區民眾之榮譽，共同維護良好里鄰生活環境。
9. 審慎設置區民活動中心，均衡配置市政資源。
10. 辦理鄰里活動空間補助，擴大提供市民活動空間。
11. 建立市民參與市政預算的提出、審議機制。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20,469,293					較上年度預算數 21,656,470元，減少 1,187,177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20,469,29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406,800	年	1	12,406,800	12,406,800	職員16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86,342	年	1	1,386,342	1,386,342	聘用2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技工及工友待遇	3,351,600	年	1	3,351,600	3,351,600	職工8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1,987,967	年	1	913,536	913,536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000,487	1,000,487	職工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73,944	73,944	約聘僱退休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1,336,584	年	1	660,144	660,144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36,096	336,096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96,152	196,152	職工勞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88,368	88,368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55,824	55,824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區里自治行政業務	16,205,765					較上年度預算數 3,360,215元，增加 12,845,550元。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153,180					
加班值班費	153,180	人、小時	3x276	185	153,180	辦理里民大會、基層建設座談會、里鄰工作會報、里鄰長研習、參觀資深里鄰長表揚作業規劃及資料整理等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13,996,065					
通訊費	12,600	部、月	1x12	950	11,400	電話費。
		月	12	100	1,200	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及其他協調會議開會日程表郵寄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7,920	人次	72	80	5,760	督導各區里鄰長異動管理、參觀研習及工作檢討會等外勤誤餐費。
		人次	72	30	2,160	督導各區里鄰長異動管理、參觀研習及列席工作檢討會等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36,000	月	12	3,000	36,000	里鄰長資訊管理文具紙張等費用。
一般事務費	1,399,545	本	1000	40	40,000	里長名錄印製費。
		年	1	8,631	8,631	里鄰長各項福利有關表格等印製費用。
		項	1	20,000	20,000	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各項列管資料印製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5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13,000	13,000	里鄰長表揚、研習及參觀等各項資料印製費用。
		次	1	14,000	14,000	辦理里鄰長參觀及表揚協調會議費用。
		個	700	560	392,000	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獎牌獎狀賀匾製作費。
		份	700	480	336,000	資深績優里鄰長紀念品。
		年	1	79,919	79,919	表揚睦鄰互助及守望相助績優里及熱心人士獎狀、套筒及相關費用。
		次	1	400,000	400,000	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大會相關費用。
		臺、月、張	1x12x11428	0.7	95,995	影印機使用費。
國外旅費	12,540,000	人	456	27,500	12,540,000	基層建設人員出國考察費用（2年1編）（新增）。
獎補助及損失	2,056,520					
獎勵及慰問	1,856,520					
		年	1	256,520	256,520	守望相助巡守隊員傷亡慰問金。
		人	100	15,000	1,500,000	鄰長喪葬慰問金。
		人	2	50,000	100,000	里長喪葬慰問金。
其他補助及捐助	200,000	人	10	20,000	200,000	里長結婚補助。
三、友善里鄰工作	717,13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17,130元，減少 30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47,730					,000元。
加班值班費	47,730	人、小時	3x86	185	47,730	辦理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669,400					
通訊費	13,400	年	1	2,000	2,000	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工作郵資。
		部、月	1x12	950	11,400	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工作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8,480	人次	168	80	13,440	辦理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人員外勤誤餐費。
		人次	168	30	5,040	辦理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人員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2,000	節	45	1,600	72,000	辦理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講師鐘點費。
		人次	30	2,000	60,000	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審查人員及評審委員等出席費。
一般事務費	505,520	項	1	505,520	505,520	辦理友善里鄰生活環境推動業務相關費用。
四、區里建設業務	153,705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3,705元，無增減。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5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75,480					
加班值班費	75,480	人、小時	6x68	185	75,480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區民活動中心、公民會館、里民活動場所業務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78,225					
通訊費	22,800	部、月	2x12	950	22,800	督導各區區民活動中心、公民會館用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3,480	人次	216	80	17,280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區民活動中心、公民會館、里民活動場所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540	30	16,200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區民活動中心、公民會館、里民活動場所業務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15,360	月	12	1,280	15,360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區民活動中心、公民會館所需文具紙張。
一般事務費	6,585	本	439	15	6,585	區民活動中心管理手冊印製費。
五、鄰里活動公共空間補助	122,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22,000,000元，無增減。
獎補助及損失	122,00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2,000,000	年	1	122,000,000	122,000,000	補助本市各區鄰里活動公共空間費用。
六、參與式預算制度執行計畫	6,06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5,360,000元，增加 700,000元。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6,060,00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00	人次	100	2,000	200,000	辦理參與式預算工作學者、專家專案諮詢出席費。
一般事務費	5,860,000	年	1	5,860,000	5,860,000	辦理參與式預算制度執行及成果發表等相關費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302民生社區中心管理	承辦單位	自治行政科			預算金額	15,725,570 元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4,556,038元，前年度決算數14,572,212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辦理民生社區中心大樓場地租用及設備、機電安全、清潔等管理維護。 2. 擬訂招生計畫，分2期開辦技藝研習班。 (二) 預期成果： 1. 妥善管理民生社區中心場地及設備，提供民眾集會、運動、休閒活動之最佳場所。 2. 開辦技藝研習班，培養市民正當休閒活動，充實市民精神生活。 3. 提升民眾生活品質，促進社區居民情感交流及其互動關係。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3 目 2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民生社區中心管理	15,725,57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556,038元，增加 1,169,532元。
人事費	305,385						
加班值班費	305,385	人、小時	3x187	185	103,785		辦理民生社區中心管理業務逾時加班費(職員)。
		人、小時	5x336	120	201,600		辦理民生社區中心管理業務逾時加班費(技工)。
業務費	15,420,185						
水電費	3,075,122	月	12	8,918	107,016		民生社區中心活動場地水費。
		月	12	247,342.2	2,968,106		民生社區中心活動場地電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6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2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通訊費	76,176	月	12	648	7,776	民生社區中心辦理各項活動用郵資。
		部、月	6x12	950	68,400	民生社區中心活動場地公務用電話費。
其他業務租金	207,560	臺、月	2x12	1,700	40,800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租賃費用。
		臺、月	2x12	240	5,760	悠遊卡機具租金。
		臺、月	2x12	4,000	96,000	悠遊卡感應設備租金(新增)。
		年	1	65,000	65,000	悠遊卡刷卡手續費(新增)。
稅捐及規費	1,562,647	年	1	1,562,647	1,562,647	民生社區中心1樓、地下1樓房屋及地價稅。
保險費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民生社區中心公共安全意外險。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1,040	人次	190	80	15,200	與有關單位及人民團體洽辦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528	30	15,840	與有關單位及人民團體洽辦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03,000	節	735	1,600	1,176,000	民生社區中心技藝研習班講師鐘點費。
		年	1	127,000	127,000	民生社區中心大樓消防、建物等安全檢查費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2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350,400	月	12	568	6,816	民生社區中心辦理各項活動用文具紙張。
		月	12	17,280	207,360	水電、燈管、照明等材料。
		月	12	11,352	136,224	各項器材購置補充費用。
一般事務費	6,143,192	張	975	10.4	10,140	打卡鐘卡片印製費。
		年	1	89,280	89,280	民生社區中心電腦套表收據、各項活動海報、書表及技藝研習班簡章等印製費。
		年	1	2,551,844	2,551,844	民生社區中心大樓清潔外包費。
		月	12	155,678	1,868,136	民生社區中心保全費。
		月	12	1,300	15,600	民生社區中心盆栽佈置費。
		月	12	134,016	1,608,192	民生社區中心場地管理工作委外費用。
		年	1	4,510	4,510	辦公室及活動場地修繕費(30坪以內)。
房屋建築養護費	429,000	坪	3859	110	424,490	辦公室及活動場地修繕費(逾30坪部分)。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17,320	月	12	82,720
		月	12	16,760	201,120	集會堂舞臺、燈光、音響、座椅維護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6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3 目 2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臨時人員酬金	294,728	月	12	30,720	368,640	分攤大樓電梯保養維護費。
		月	12	12,750	153,000	健身房設備維護費。
		支	146	280	40,880	滅火器換藥。
		年	1	161,040	161,040	分攤大樓冰水主機年度保養費。
		人、小時、天	1x8x277	133	294,728	場地管理臨時人員工資。

3-1-66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主管人數:
簡任0人
薦任0人
委任0人

單位：新臺幣元

科	3	款	1	項	3	目	2	節
計畫名稱	自治業務 民生社區中心管理							

區分 (級職)	人數	合計	民意代 表待遇	員工待遇保險及退職金							其他報酬
				員工待遇				保險費		退休(職)或 離職儲金	
				小計	俸(薪)額	專業加給	主管職務加給	準備	公(勞)保	健康保險	
合計 一、加班值班費		305,385 305,385									305,385 305,385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67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0401禮俗宗教業務	承辦單位	宗教禮俗科	預算金額	51,989,266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07,472,519元，前年度決算數99,582,786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辦理宗教團體、祭祀公業法人設立與輔導、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講習會、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績優表揚、宗教團體財務查核等。
2. 宣導調解及法律諮詢業務，督導各區調解委員會推行調解業務。
3. 推行改善民俗暨國民禮儀，辦理各區民俗委員會績優人員表揚，辦理孝行模範選拔表揚及聯誼、傑出市民選拔表揚、春秋祭烈士入祀等。
4. 配合各項節慶、民俗、祭典，辦理慶祝、紀念、示範、歲時節令等民俗活動。
5. 推展本市基層藝文民俗表演活動。
6. 辦理非政府組織(NGO)會館館務管理。
7. 辦理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文物維護，舉辦相關特展及節氣活動。

(二) 預期成果：

1. 增進本市宗教團體間之聯繫溝通，藉由表揚各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及宗教團體財務業務查核，加強宗教團體對宗教行政、財務之處理能力，期使本市宗教團體各項活動正常發展、促進祭祀公業土地有效利用。
2. 發揮各區調解委員會功能及法律諮詢效益，排解地方紛爭，減少不必要訟源。
3. 經由公平、客觀的審查，評選出孝行模範，並表彰其孝行，藉以敦風勵俗，宏揚固有孝道。發揮各區民俗委員會功能，落實端正禮俗工作。藉傑出市民的表揚，讓更多市民投入公益活動以端正社會風氣，消弭暴戾於無形。辦理烈士入祀忠烈祠，營造隆重莊嚴的榮典，彰顯烈士忠勇行為事蹟，凸顯政府及各界對烈士之崇敬。
4. 配合各項節慶民俗祭典辦理相關活動，期凝聚市民情感，認同本土文化，營造傳統節慶活潑熱鬧氣氛。
5. 辦理各區基層藝文民俗表演活動，建立一區一特色，落實文化建設於基層。
6. 建立政府及市民與非政府組織之交流互動，以增進互相了解，進而創造互相合作機制。
7. 藉民俗文物展示及舉辦各種民俗活動，推展民俗文化教育。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6,861,21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6,395,360元，增加 465,852元。
人事費	16,861,21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142,200	年	1	12,142,200	12,142,200	職員16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約聘僱人員待遇	2,615,760	年	1	2,615,760	2,615,760	聘用4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退休離職儲金	993,144	年	1	853,632	853,632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39,512	139,512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1,110,108	年	1	523,968	523,968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14,076	314,076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66,728	166,728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105,336	105,336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宗教業務	3,259,498					較上年度預算數 3,489,353元，減少 229,855元。
人事費	372,225					
獎金	230,145	年	1	230,145	230,145	依祭祀公業條例及祭祀公業土地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辦理獎金核發。
加班值班費	142,080	人、小時	8x96	185	142,080	辦理寺廟教會宗祠申辦案件審查、違規宗教組織勘查、宗教團體財務查核，及辦理宗教文化儀典活動及資料彙報等加班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2,887,273					
通訊費	46,400	部、月	1x12	950	11,400	電話費。
		件	700	50	35,000	宗教業務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2,560	人次	282	80	22,560	列席寺廟、教會、宗祠會議及申辦案件複查、宗教訪查、會同勘查本市違規宗教組織及會同會計師財務查核、輔導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22,000	節	70	1,600	112,000	宗教業務、實務管理、財務會計、環境管理等研習講師鐘點費。
		人次	25	2,000	50,000	相關宗教、財團法人財務及宗教事務等諮詢會議學者、專家出席費。
		式	1	840,000	840,000	辦理宗教團體業務(財務)會計師查核費。
		年	1	900,000	900,000	宗教財團法人財務報表委託審核費。
		人次	10	2,000	20,000	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訂定底價學者專家審議委員會議出席費。
		年	1	400,000	400,000	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估價及行政處理(含登報、地籍規費等)相關費用。
物品及材料	30,400	年	1	30,400	30,400	輔導寺廟、法人變更登記所需文具紙張及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一般事務費	385,313	年	1	156,512	156,512	參考用書費用。
		次	1	132,000	132,000	獎勵績優宗教團體表揚會場地、資料印製、獎座等費用。
		臺、月、張	1x12x9143	0.7	76,801	影印機使用費。
		件	20	1,000	20,000	辦理祭祀公業條例第51條代為標售編造清冊、訂定投標須知公告文、製作現場標示牌等費用。
國內旅費	80,600	人、天	26x2	1,550	80,600	本局及本市各區宗教業務承辦人員觀摩宗教業務、活動、特殊宗教案件及其他縣市宗教業務輔導等差旅費。
三、調解業務	867,480					較上年度預算數 867,480元，無增減。
人事費	4,070					
加班值班費	4,070	人、小時	2x11	185	4,070	調解業務準備資料及擴大宣傳督導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863,410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0,560	人次	132	80	10,560	調解考核暨會同法院督導各區調解業務、列席調解會及調解業務督導外勤誤餐費。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71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00	節	3	1,600	4,800	調解秘書調解筆錄製作研習會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39,200	年	1	39,200	39,200	民刑事調解文書封面封底用紙、提供本局及各區調解委員會六法全書等參考用書及工具書。
一般事務費	808,850	次	1	408,850	408,850	資深暨獨任調解之績優調解委員表揚大會費用(含獎章獎狀獎框製作、場地佈置、攝影、相關資料印刷費及雜支等)。
		年	1	400,000	400,000	辦理「市民法律諮詢服務」宣導、義務律師表揚及感謝活動。
四、改善民俗暨國民禮儀規範	3,718,140					較上年度預算數 4,418,140元，減少 700,000元。
人事費	28,860					
加班值班費	28,860	人、小時	4x39	185	28,860	辦理改善民俗工作人員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3,689,280					
通訊費	3,900	年	1	3,900	3,900	辦理改善民俗、孝行獎等各項工作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080	人次	42	80	3,360	辦理傑出市民、孝行訪查外勤誤餐費。
		人次	24	30	720	辦理傑出市民、孝行訪查外勤交通費。
一般事務費	3,672,00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544,000	544,000	辦理禮俗研習、生命禮俗課程民俗文化推廣、手作坊、親子成長營等相關費用(含場地租借、保險、教材及宣傳資料)。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孝行獎改善民俗績優單位表揚(含獎座及獎牌製作)費用。
		次	1	98,000	98,000	歷屆孝行模範、楷模等聯誼活動費用。
		項	1	300,000	300,000	辦理傑出市民等楷模表揚所需獎牌、禮品、表演、場地佈置及清潔等費用。
		式	1	1,330,000	1,330,000	精緻祭拜文化推廣費。
		次	1	1,200,000	1,200,000	辦理聯合成年禮、青少年成長等禮俗活動。
國內旅費	9,300	人、天	6x1	1,550	9,300	洽辦孝行獎籌備、協調會等業務旅費。
五、各項節慶民俗祭典	6,361,555					較上年度預算數 61,280,805元，減少 54,919,250元。
人事費	111,555					
加班值班費	111,555	人、小時	3x201	185	111,555	辦理各項節慶、民俗、祭典等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6,250,000					
通訊費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辦理各項節慶、民俗、祭典等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0,000	人次	375	80	30,000	辦理各項慶典外勤誤餐費。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73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00	人次	25	2,000	50,000	辦理各項節慶、民俗、祭典審查考核評比邀請學者專家等出席費。
一般事務費	6,040,000	年	1	3,890,000	3,890,000	辦理各項節慶、宗教民俗、祭典、烈士入祀及特殊紀念活動及推廣費用(含紀念品設計及製作費、媒體宣傳及網站宣傳費等)。
		年	1	2,000,000	2,000,000	全市橋樑、人行陸橋及綠地安全島國家重要節慶插掛國旗。
		年	1	150,000	150,000	太原五百完人紀念堂清潔、保全費用。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00	年	1	100,000	100,000	太原五百完人紀念堂建築物設施維護費用。
六、推展基層藝文民俗表演活動	6,218,921					較上年度預算數 6,218,921元，無增減。
人事費	53,280					
加班值班費	53,280	人、小時	3x96	185	53,280	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6,165,641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560	人次	32	80	2,560	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0	人次	10	2,000	20,000	本局及各區邀請學者、專家審查、考核評比等出席費。
一般事務費	6,105,881	項	1	6,105,881	6,105,881	辦理基層藝文民俗表演活動費用(活動計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24x1	1,550	37,200	畫項目：敦親睦鄰嘉年華、親子活動、青少年活動、文化史蹟、節慶宗教民俗、各種主題音樂會、舞蹈戲劇、表演藝術等)及結、配合相關單位團體推展特色民俗藝文活動、交流費用。
七、非政府組織會館	1,082,320					辦理基層藝文活動及觀摩他縣市藝文活動旅費。
業務費	1,082,32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82,320元，無增減。
水電費	145,920	月	12	400	4,800	非政府組織會館水費。
		月	12	11,760	141,120	非政府組織會館電費。
通訊費	11,400	部、月	1x12	950	11,400	非政府組織會館電話費。
保險費	5,000	年	1	5,000	5,000	非政府組織會館公共意外保險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400	人次	30	80	2,400	辦理非政府組織會館相關業務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4,000	月	12	2,000	24,000	非政府組織會館機電維護及電機技師服務費。
		年	1	50,000	50,000	非政府組織會館消防設備安全檢查申報費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75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12,000	月	12	1,000	12,000	非政府組織會館相關事務所需文具等費用。
一般事務費	810,450	月	12	25,000	300,000	非政府組織會館清潔維持費。
		年	1	78,450	78,450	辦理非政府組織會館館舍美化、空間裝置等費用。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150	月	12	36,000	432,000	非政府組織會館保全暨其他服務等費用。
		年	1	5,100	5,100	建築物修繕費(30坪以內部分)。
		坪	107	150	16,050	建築物修繕費(逾30坪部分)。
八、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	13,620,14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720,140元，減少100,000元。
業務費	13,620,140					
水電費	696,000	月	12	10,000	120,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水費。
		月	12	48,000	576,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電費。
通訊費	22,800	部、月	2x12	950	22,8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電話費。
保險費	123,960	年	1	120,000	120,000	林安泰古厝公共意外保險及相關保險費。
		人	33	120	3,960	林安泰古厝志工投保意外險之保險費。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1,680	人次	288	80	23,040	林安泰民俗文物館各項民俗活動祭祀禮儀等活動工作人員外勤誤餐費。
		人次	288	30	8,640	林安泰民俗文物館工作人員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3,500	人次	450	110	49,5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
		年	1	50,000	50,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消防設備安全檢查申報費用。
		人次	10	2,000	20,000	民俗活動祭祀禮儀等邀請學者專家出席座談會審查考核評比等出席費用。
		月	12	2,000	24,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機電維護及電機技師服務費。
物品及材料	78,000	年	1	78,000	78,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文物展示所需輔助器具、業務文具紙張、圖書及教學輔助用品等費用。
一般事務費	11,370,740	月	12	300,000	3,600,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辦理保全暨其他服務等費用。
		年	1	1,250,000	1,250,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室內及戶外之常設、特殊情境展覽、文物展示保存維護及推廣等相關費用。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7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次	1	3,148,400	3,148,4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辦理生命禮俗(抓周及收涎等)、歲時節令活動、親子DIY童玩、民俗文化體驗(茶藝、養生飲食等)、寫生比賽等費用。
		坪、月	5055x12	49	2,972,34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館舍及園區清潔維持費。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2,800	年	1	200,000	200,00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中英日導覽資訊摺頁編製費。
		年	1	200,000	200,000	庭園蟲蟻防治費用。
		年	1	5,100	5,100	建築物修繕費(30坪以內部分)。
		坪	718	150	107,700	建築物修繕費(逾30坪部分)。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40,660	年	1	1,040,660	1,040,660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庭園花木、草地及相關展覽硬體設施、館舍等維護費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79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3201戶籍業務	承辦單位	戶籍行政科	預算金額	52,302,492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44,572,508元，前年度決算數43,484,327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定期考核、檢討各項戶籍業務並督導各區戶所依據戶籍人口統計作業要點，辦理戶籍資料統計，印製成報表，提供相關機關及學術單位參考。
2. 督導戶政事務所夜間延長上班、未按址居住人口清查及各項戶籍業務。
3. 維持戶役政資訊系統主機及周邊設施之正常運作。
4. 僱工裝訂及整理各類戶籍登記申請書副本，戶籍資料室加裝保全系統及防盜、火災感知措施，以妥適保護所存放之戶籍申請書等戶籍資料。
5. 落實國民身分證製發工作，並不定期派員至戶所督導辦理情形。
6. 辦理本市鋁質門牌及門牌指標製作事宜、本市道路命名、門牌業務與疑義釋示，並派員督導各戶所門牌業務。
7. 製作「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資訊」電子書。

(二) 預期成果：

1. 正確戶籍登記及戶籍資料之供給、落實戶政便民及戶籍行政之執行。
2. 強化本市戶政為民服務效能，提升各區戶政事務所工作效率；提升行政效率，節省民眾申辦時間。
3. 積極推動戶政電腦化運作，期使民眾感受到戶政業務電腦化之快速與便捷效益。
4. 維護戶籍資料室所保存之戶籍登記申請書副份，方便戶所查詢，以確保人民權益。
5. 強化確認民眾身分之能力，避免身分證遭冒領情事發生，以保障民眾權益；同時提供便民服務，提升作業效率。
6. 持續辦理本市道路命名及門牌業務，俾利民眾通訊覓址。
7. 針對本市居民提供5類戶政服務切身所需資訊。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20,523,61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1,863,328元，減少 1,339,716元。
人事費	20,523,61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860,500	年	1	17,860,500	17,860,500	職員20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1,383,408	年	1	1,383,408	1,383,408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1,279,704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二、戶籍管理	31,593,840	年	1	770,700	770,700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509,004	509,004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110,445					較上年度預算數 22,524,140元，增加 9,069,700元。
	110,445	人、小時	3x199	185	110,445	辦理彙整戶政法令資料、網頁資料更新、戶籍登記、戶籍資料及戶政為民服務等戶政業務逾時加班費。
	31,483,395					
	71,442	月	6	11,907	71,442	陽明山資料室冷氣機電費。
	79,280	部、月	5x12	950	57,000	電話費。
		件	4456	5	22,280	寄發公務郵件郵資。
	237,900	人次	52	2,000	104,000	邀請學者、專家諮詢輔導戶籍業務等會議出席費。
		節	54	1,600	86,400	戶政業務講習鐘點費。
	千字	50	950	47,500	路名英譯、戶籍謄本、雙語環境及英文網頁等有關中翻英戶籍業務譯稿稿費。	
物品及材料	14,861,760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8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5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15,334,909	個	300000	6	1,800,000	戶口名簿護套。
		套	290000	40	11,600,000	空白國民身分證、膠膜。
		年	1	100,000	100,000	戶政業務用各項雜項用品購置費用。
		年	1	40,000	40,000	蒐集及編製有關戶政業務戶政革新便民服務績效之書籍費。
		年、次	1x4	5,440	21,760	陽明山資料室防蟲費。
		塊	5000	76	380,000	大型鋁質門牌。
		塊	12000	70	840,000	小型鋁質門牌。
		塊	100	600	60,000	大型門牌指標製作費。
		塊	50	400	20,000	小型門牌指標製作費。
		場	20	15,300	306,000	各種戶政業務講習、檢討及座談會等相關費用。
		張	350000	0.85	297,500	戶口名簿印刷費。
		年	1	897,500	897,500	辦理戶政業務、宣導活動及獎牌紀念品等相關費用。
		項	1	20,000	20,000	國民身分證及其他戶籍資料焚毀費。
張	760000	0.25	190,000	戶政規費收據印製費。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式	1	250,000	250,000	辦理「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手冊」設計、修編及製作電子書。
		臺、月、張	1x12x15132	0.7	127,109	影印機使用費。
		張	13200	16	211,200	結婚、離婚證明書印刷費。
		月	12	8,800	105,600	戶籍資料室保全系統維護費。
		年	1	130,000	130,000	信義區行政中心戶籍資料室水電及庶務分攤費。
		件	1600000	8	12,800,000	戶籍登記申請書掃描、建檔作業（新增）。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200	年、臺	1x2	1,600	3,200	傳真機保養費。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00	套、年	1x1	10,000	10,000	陽明山戶籍資料室冷氣空調設備保養費。
國內旅費	18,600	人、天	6x2	1,550	18,600	參加各縣市戶政聯繫會議、觀摩會等市外出差旅費。
運費	9,000	年	1	9,000	9,000	戶籍資料及戶政業務相關物品搬運。
臨時人員酬金	857,304	人、年	2x1	428,652	857,304	戶籍登記申請書整理、維護及戶政業務經費登錄、憑證整理臨時人員工資。
三、戶政事務所業務監督	185,04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85,040元，無增減。
人事費	26,640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8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5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加班值班費	26,640	人、小時	4x36	185	26,640	督導本市各區戶政所辦理各項戶籍業務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158,400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58,400	人次	1440	80	115,200	督導各區戶所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1440	30	43,200	督導各區戶所業務外勤交通費。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601人口政策業務	承辦單位	人口政策科	預算金額	599,798,044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601,370,346元，前年度決算數591,142,51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辦理人口政策論壇或座談會。
2. 辦理本市人口政策宣導相關業務。
3. 督導區公所人口政策及新移民輔導等相關業務。
4. 規劃辦理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業務及多元文化推展，增進新移民生活適應能力。
5. 經營管理本市南港及萬華新移民會館及辦理新移民會館通譯人員諮詢服務。
6. 辦理國籍案件審查相關業務。
7. 辦理聯合婚禮。
8. 推動營造友善同志環境，擔任本府同志政策單一窗口。
9. 發放生育獎勵金。

(二) 預期成果：

1. 透過人口政策論壇或座談會等不同主題的探討，了解各客群之需求，藉以修正本府各項人口議題因應策略。
2. 藉由人口政策宣導活動，增進市民對人口政策及人口問題之認識。
3. 落實人口政策，以維持人口合理成長、提高人口素質。
4. 落實新移民照顧輔導政策。
5. 提供多國語言通譯服務，給予新移民及國人多元文化及良好溝通的友善環境。
6. 落實國籍案件審查。
7. 藉由本府舉辦聯合婚禮，推廣家庭價值，進而促進社會和諧。
8. 定期召開同志業務聯繫會報，營造性別平權城市。
9. 為鼓勵臺北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感謝慰勞新生兒母親生育之辛勞。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1,280,216					較上年度預算數 11,303,028元，減少 22,812元。
人事費	11,280,216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893,100	年	1	9,893,100	9,893,100	職員11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退休離職儲金	702,000	年	1	702,000	702,000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685,116	年	1	426,876	426,87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58,240	258,240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二、人口業務	575,491,386					較上年度預算數 577,591,386元，減少 2,100,000元。
人事費	110,445					
加班值班費	110,445	人、小時	3x199	185	110,445	辦理本市推行人口政策方案等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5,380,941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2,800	人次	480	80	38,400	督導各區戶所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480	30	14,400	督導各區戶所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4,000	人次	48	2,000	96,000	邀請學者、專家諮詢輔導人口政策等會議出席費。
		節	30	1,600	48,000	人口政策業務講習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76,941	年	1	76,941	76,941	辦理人口政策業務各項雜項用品購置費用。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8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5,070,000	年	1	270,000	270,000	蒐集及編製有關提升生育、高齡化社會及人口問題研析等書籍手冊費用。
		項	1	2,250,000	2,250,000	辦理本市人口政策業務及宣導費用。
		式	1	1,350,000	1,350,000	拍攝人口政策短片或相關文宣。
		式	1	1,200,000	1,200,000	辦理單身聯誼活動。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12x2	1,550	37,200	參加各縣市人口政策及新移民會議、觀摩會等市外出差旅費。
獎補助及損失	570,000,000					
獎勵及慰問	570,000,000	人	28500	20,000	570,000,000	生育獎勵金。
三、聯合婚禮	2,850,2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625,200元，增加 225,000元。
人事費	59,200					
加班值班費	59,200	人、小時	10x32	185	59,200	辦理聯合婚禮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2,791,000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0,800	人次	135	80	10,800	辦理新人講習說明會、聯合婚禮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20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一般事務費	13,600	人次	6	2,000	12,000	辦理聯合婚禮、各項表揚業務等審查、考核評比邀請學者專家、司儀及主持人等出席費。	
		節	2	1,600	3,200	新人講習說明會講師鐘點費。	
		場	2	6,800	13,600	聯合婚禮等業務所需請柬、簽名簿、毛筆等文具費用。	
		2,751,400	場	2	90,000	180,000	聯合婚禮業務所需結婚證書、紀念冊、宣導海報等印製費。
			場	2	243,000	486,000	聯合婚禮業務所需捧花、胸花、名牌、彩帶彩球等製作費。
			份	250	2,000	500,000	贈送聯合婚禮參加者紀念品等費用。
			場	2	587,500	1,175,000	聯合婚禮會場佈置、表演等費用(含燈光音響等設備)。
			場	2	41,700	83,400	新人講習說明會、聯合婚禮場地清潔費等。
			場	2	60,000	120,000	聯合婚禮宣傳等所需各項費用。
			場	2	103,500	207,000	聯合婚禮團體合照暨贈送新人合照相片、錄影光碟等費用。
四、同志公民業務	1,448,44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04,440元，減少 56,000元。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8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4,440					
加班值班費	4,440	人、小時	2x12	185	4,440	辦理同志業務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1,444,00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000	人次	12	2,000	24,000	邀請學者、專家出席座談會、審查、考核評比等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6,000	月	12	500	6,000	辦理同志相關業務、研討會文具紙張等費用。
一般事務費	1,414,000					
		年	1	224,000	224,000	辦理同志相關宣導資料等印製費。
		年	1	150,000	150,000	辦理同志研習會等相關費用。
		年	1	1,040,000	1,040,000	辦理友善同志業務所需相關費用。
五、辦理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	8,727,802					較上年度預算數 8,346,292元，增加 381,510元。
業務費	8,727,802					
水電費	373,848	月	12	3,923	47,076	新移民會館水費。
		月	12	27,231	326,772	新移民會館電費。
通訊費	69,00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費	55,869	部、月	5x12	950	57,000	新移民會館電話費。
		月	12	1,000	12,000	新移民會館公務用郵資。
		年	1	51,549	51,549	新移民會館房屋建物保險費（含火災及地震）、公共意外責任險保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800	人	36	120	4,320	新移民會館志工投保意外險之保險費。
		人次	60	80	4,800	新移民會館辦理相關活動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7,510	人次	40	2,000	80,000	邀請學者、專家諮詢輔導新移民業務等會議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278,800	千字	40	950	38,000	辦理新移民業務中文翻外文譯稿稿費。
		千字	30	725	21,750	辦理新移民業務外文翻中文譯稿稿費。
		人、次	12x2	1,800	43,200	歸化測試試務人員工作費。
		人次	2496	110	274,560	新移民會館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
		年	1	60,000	60,000	新移民會館各項業務用文具紙張、消耗品、非消耗品、耗材等。
		年	1	218,800	218,800	新移民會館訂購中文及外籍配偶原屬國之報章雜誌及書籍。
一般事務費	7,342,72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91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2,310,432	2,310,432	通譯服務案費用。
		年	1	1,960,000	1,960,000	辦理多元文化推廣業務費。
		年	1	1,880,000	1,880,000	新移民E化業務(網站資料翻譯編輯等費用)。
		年	1	196,700	196,700	新移民會館保全服務費(含駐衛人員及系統保全)及專線月租費。
		坪、月	440x12	50	264,000	新移民會館清潔維持費。
		館	2	300,000	600,000	新移民會館展覽活動經費。
		年	1	80,000	80,000	新移民會館資料印刷費及宣導費用。
		月	12	1,100	13,200	新移民會館有線電視月租費。
		臺、月、張	2x12x2285	0.7	38,388	新移民會館影印機使用費。
房屋建築養護費	85,610	年	1	36,000	36,000	新移民會館停車場保養、維護費用。
		年	1	4,510	4,510	新移民會館修繕費(30坪以內)。
		坪	410	110	45,100	新移民會館修繕費(逾30坪部分)。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345	年	1	5,060	5,060	新移民會館視聽設備養護費。
		月、館	12x2	1,250	30,000	新移民會館消防設備維護費。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6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9,300	年	1	15,285	15,285	新移民會館冷氣機維護費。
		人、天	6x1	1,550	9,300	觀摩外縣市辦理新移民業務市外出差旅費。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7102營建工程	承辦單位	自治行政科、戶籍行政科			預算金額	12,128,207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29,118,043元，前年度決算數73,368,081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一）計畫內容：</p> <p>1.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分攤款。</p> <p>2.凝聚社區居民意識，活化區民活動中心，辦理「區民活動中心整體改善計畫」，本年度計劃辦理3-5件。</p> <p>（二）預期成果：</p> <p>1.使用廣慈博愛園區部分空間做為戶籍資料室，以妥善維護戶籍資料之品質及安全。</p> <p>2.改善公共活動場所之安全環境，提高民眾對區民活動中心之多元使用，落實本市推動健康城市之目標。</p>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3 款 1 項 7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	2,857					本項係合建工程，原係105-108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5-110年度連續性計畫，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原總經費 351,024,502元，民政局分攤 319,226元，修正總經費為 365,287,651元，民政局分攤 398,289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101,465元外，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 2,857元，餘 293,967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2,857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857	式	1	2,857	2,857	本年度所需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398,289	398,289	( 398,289 ) 總經費如下： 委託技術服務費。	
二、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工程費	125,350					本項係合建工程，為106-110年度連續性計畫，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總經費原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7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備及投資	125,350					列 9,876,646,056元，經議會審定為 9,382,813,753元，經調整後民政局應分攤 10,250,608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125,350元，餘 10,125,258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分年資金需求表。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5,350	式	1	124,845	124,845	本年度所需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505	505	本年度所需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 10,250,608 )	總工程經費如下：
		式	1	10,202,666	10,202,666	施工費。
三、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12,000,000	式	1	47,942	47,942	工程管理費。
設備及投資	12,000,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000,000	式	1	10,764,000	10,764,000	1. 施工費： 辦理區民活動中心修繕案約3-5件工程及部分零星修繕工程，小計10,764,000元。
		式	1	893,412	893,412	2. 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 辦理區民活動中心修繕案約3-5件工程及部分零星修繕工程，依施工費8.3%提列(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款 1 項 7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內 容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式	1	342,588	342,588	含規劃、設計、細部設計、施工圖製作等相關成本)，小計893,412元，採分別辦理。 3.工程管理費： 辦理區民活動中心修繕案約3-5件工程及部分零星修繕工程，依施工費之一定比例計算(共計\$5,000,000*3.5%+\$5,764,000*3%=347,920，以\$342,588提列)。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97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7104其他設備	承辦單位	資訊室、人口政策科	預算金額	1,552,00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3,958,630元，前年度決算數12,945,092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配合資訊及網路科技的發展及電子化／網路化政府之推動方向，創新服務功能，便利民眾、政府機關之應用服務。
2. 汰換本局個人電腦、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及所屬機關伺服器。
3. 購置無線廣播系統。

(二) 預期成果：

1. 擴大社會大眾便民應用及提供便捷之網路申辦服務，減少民眾奔波之苦，達成以網路取代馬路之電子化政府政策目標，提升國家整體形象及競爭力。
2. 擴大政府機關行政應用系統服務，維持電腦及伺服器相關硬體設備運作正常，提升行政效率。
3. 提升新移民課程及多元活動之效益，並強化新移民會館服務品質。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7 目 2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備及投資	1,552,00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80,600					
		年	1	320,000	320,000	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部	1	40,600	40,600	汰換戶所低階伺服器。
		部	40	20,500	820,000	汰換個人電腦。
雜項設備費	371,400					
		年	1	20,400	20,400	電腦圖書費。
		套	3	117,000	351,000	無線廣播系統。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4101第一預備金	承辦單位	會計室	預算金額	7,000,000 元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7,000,00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主管第一預備金，並依同法第64條規定專案動支。 (二) 預期成果：配合業務需要完成各項施政計畫。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3 款 1 項 8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預備金	7,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7,000,000元，無增減。
第一預備金	7,000,000	年	1	7,000,000	7,000,000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並依同法第64條規定專案動支。

本 頁 空 白

# 臺北市政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3	1			03101 民政局	1,002,840,911	989,160,704	151,764,701	136,339,483
			1	130100 一般行政	83,262,831	83,262,831	70,042,187	13,220,644
			1	130101 行政管理	83,262,831	83,262,831	70,042,187	13,220,644
			2	130200 區里行政	13,476,608	13,476,608	11,125,246	2,351,362
			1	130201 區政監督及區里組織	13,476,608	13,476,608	11,125,246	2,351,362
			3	130300 自治業務	181,331,463	181,331,463	21,051,068	36,223,875
			1	130301 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	165,605,893	165,605,893	20,745,683	20,803,690
			2	130302 民生社區中心管理	15,725,570	15,725,570	305,385	15,420,185
			4	220400 禮俗宗教	51,989,266	51,989,266	17,431,202	34,558,064
			1	220401 禮俗宗教業務	51,989,266	51,989,266	17,431,202	34,558,064
			5	133200 戶政業務	52,302,492	52,302,492	20,660,697	31,641,795
			1	133201 戶籍業務	52,302,492	52,302,492	20,660,697	31,641,795
			6	130600 人口行政	599,798,044	599,798,044	11,454,301	18,343,743
			1	130601 人口政策業務	599,798,044	599,798,044	11,454,301	18,343,743
			7	137100 建築及設備	13,680,207			

府民政局  
科目分析表

3-1-101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694,056,520		7,000,000	13,680,207	13,680,207		
124,056,520						
124,056,520						
570,000,000						
570,000,000			13,680,207	13,680,207		



臺北市政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3	1	7	1	137102 營建工程	12,128,207			
			2	137104 其他設備	1,552,000			
			8	134100 第一預備金	7,000,000	7,000,000		
				134101 第一預備金	7,000,000	7,000,000		

府民政局  
科目分析表

3-1-103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12,128,207	12,128,207		
			1,552,000	1,552,000		
		7,000,000				
		7,000,000				

# 臺北市政 歲出人事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人 數									全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員			工			聘 僱 人 員	臨 時 工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待 遇
							小 計	職 員	駐 衛 警	小 計	技 工 及 駕 駛	工 友				
3	1			民政局	161		131	131		24	17	7	6		151,764,701	
		1		一般行政	73		57	57		16	11	5			70,042,187	
		1		行政管理	73		57	57		16	11	5			70,042,187	
		2		區里行政	11		11	11							11,125,246	
		1		區政監督及區里組織	11		11	11							11,125,246	
		3		自治業務	26		16	16		8	6	2	2		21,051,068	
		1		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	26		16	16		8	6	2	2		20,745,683	
		2		民生社區中心管理											305,385	
		4		禮俗宗教	20		16	16					4		17,431,202	
		1		禮俗宗教業務	20		16	16					4		17,431,202	
		5		戶政業務	20		20	20							20,660,697	
		1		戶籍業務	20		20	20							20,660,697	
		6		人口行政	11		11	11							11,454,301	
		1		人口政策業務	11		11	11							11,454,301	

## 費彙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人 事 費							其 他 報 酬					待 遇 準 備
待 遇 保 險 及 退 離 職 金							其 他 報 酬					
小 計	法定編制 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 友待遇	約聘僱人 員待遇	公(勞)保 保險費	健 康 保 險 費	退休(職)或 離職儲金	小 計	臨時工工資	獎 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146,385,241	111,793,500	10,348,800	4,002,102	3,787,696	5,364,592	11,088,551	5,379,460		230,145	2,033,640	3,115,675	
66,443,492	50,038,800	6,997,200		1,664,224	2,413,876	5,329,392	3,598,695			2,033,640	1,565,055	
66,443,492	50,038,800	6,997,200		1,664,224	2,413,876	5,329,392	3,598,695			2,033,640	1,565,055	
10,807,416	9,452,100			254,808	407,868	692,640	317,830				317,830	
10,807,416	9,452,100			254,808	407,868	692,640	317,830				317,830	
20,469,293	12,406,800	3,351,600	1,386,342	620,616	715,968	1,987,967	581,775				581,775	
20,469,293	12,406,800	3,351,600	1,386,342	620,616	715,968	1,987,967	276,390				276,390	
							305,385				305,385	
16,861,212	12,142,200		2,615,760	480,804	629,304	993,144	569,990		230,145		339,845	
16,861,212	12,142,200		2,615,760	480,804	629,304	993,144	569,990		230,145		339,845	
20,523,612	17,860,500			509,004	770,700	1,383,408	137,085				137,085	
20,523,612	17,860,500			509,004	770,700	1,383,408	137,085				137,085	
11,280,216	9,893,100			258,240	426,876	702,000	174,085				174,085	
11,280,216	9,893,100			258,240	426,876	702,000	174,085				174,085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起迄時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聘用 專業 約聘規劃師	1	一、負責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各提案甄選、規劃、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造、驗收等階段之行政與督導工作，並協助與督導本市各區公所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二、負責區民活動中心整體改善計畫各修繕工程案規劃、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造、驗收等階段之行政與督導工作，並協助與督導本市各區公所推動區民活動中心整體改善計畫。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
約聘規劃師	1	一、負責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全市各提案工程管理與建立社區空間資料庫，包括：工程日報表之製作與彙整、工程圖說製作、審閱與修正、工程建造與驗收、預算及財務管理等。 二、負責區民活動中心整體改善計畫各修繕工程案規劃、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造、驗收等階段之行政與督導工作，並協助與督導本市各區公所推動區民活動中心整體改善計畫。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推行自治行政暨基層建設
約聘企劃師	1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展品展示，利用、導覽解說、活動推廣等。	106.01.01-106.12.31	376	643,128	53,594	45,534	3,265	2,063	2,732	禮俗宗教業務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107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起迄時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約聘企劃師	1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閩南文化文物推廣及活動辦理。	106.01.01-106.12.31	376	643,128	53,594	45,534	3,265	2,063	2,732	禮俗宗教業務
約聘編審	1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典藏管理、文物史料蒐集、調查、整理等。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禮俗宗教業務
約聘督導	1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經營管理。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禮俗宗教業務
小計	6				4,187,136	348,928	296,452	21,258	13,430	17,788	
共計	6				4,187,136	348,928	296,452	21,258	13,430	17,788	
加發數					444,678						
總計	6				4,631,814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營建工程						9,748,101,404	117,665,687	114,156,220	461,441	3,048,026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		205,342.50			100	365,287,651	3,048,026			3,048,026	本項係合建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總經 365,287,651 元，民政局分攤 398,289 元。
	平方公尺	115,988.5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59.29	219,147,819	1,755,539			1,755,539	
	平方公尺	4,800.00	臺北市立圖書館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2.10	7,601,715	60,397			60,397	
	平方公尺	130.00	臺北市政府公共運輸處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05	177,636					
	平方公尺	8,704.00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3.80	13,522,468	132,770			132,770	
	平方公尺	22,491.36	臺北市信義區公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9.82	35,831,140	257,067			257,067	
	平方公尺	1,204.73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信義區就業服務站)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53	1,919,260	13,770			13,770	
	平方公尺	2,826.66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信義分處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1.24	4,503,163	32,308			32,308	
	平方公尺	3,139.17	臺北市信義區戶政事務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1.37	5,001,025	35,879			35,879	
	平方公尺	2,242.26	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98	3,572,162	25,628			25,628	
	平方公尺	625.02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信義區清潔隊)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27	995,725	7,144			7,144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工程費	平方公尺	334.3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信義區少輔組)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15	532,713	3,822			3,822	本項係合建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總經費原列 9,876,646,056元，經議會審定為 9,382,813,753元，經調整後民政局應分攤 10,250,608元。
	平方公尺	250.01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11	398,289	2,857			2,857	
	平方公尺	42,606.40	社會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20.29	72,084,536	720,845			720,845	
		205,342.50			100	9,382,813,753	114,617,661	114,156,220	461,441		
	平方公尺	115,988.5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59.29	5,563,070,274	68,028,241	67,754,365	273,876		
	平方公尺	4,800.00	臺北市立圖書館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2.10	197,039,089	2,289,026	2,279,811	9,215		
	平方公尺	130.00	臺北市政府公共運輸處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05	4,691,407	57,369	57,138	231		
	平方公尺	8,704.00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3.80	356,546,923	4,360,049	4,342,496	17,553		
	平方公尺	22,491.36	臺北市信義區公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9.82	922,170,403	11,276,798	11,231,400	45,398		
	平方公尺	1,204.73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信義區就業服務站)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0.53	49,395,123	604,031	601,599	2,432		
	平方公尺	2,826.66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信義分處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率	1.24	115,895,947	1,417,239	1,411,533	5,706		
	平方公尺	3,139.17	臺北市信義區戶	依建造結構及	1.37	128,709,208	1,573,926	1,567,589	6,337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平方公尺	2,242.26	政事務所	使用面積比率	0.98	91,935,150	1,124,233	1,119,707	4,526		
	平方公尺	625.02	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	依建造結構及							
	平方公尺	334.39	臺北市府環境保護局(信義區清潔隊)	使用面積比率	0.27	25,626,521	313,375	312,113	1,262		
	平方公尺	250.01	臺北市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信義區少輔組)	依建造結構及	0.15	13,710,190	167,656	166,981	675		
	平方公尺	42,606.40	臺北市府民政局	使用面積比率	0.11	10,250,608	125,350	124,845	505		
	平方公尺		社會局	依建造結構及	20.29	1,903,772,910	23,280,368	23,186,643	93,725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3-1-111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及計畫名稱	合計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機械設備費	運輸設備費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雜項設備費	權利	投資	獎補助及損失
民政局	13,680,207		12,128,207				1,180,600	371,400			
建築及設備	13,680,207		12,128,207				1,180,600	371,400			
營建工程	12,128,207		12,128,207								
其他設備	1,552,000						1,180,600	371,400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 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	燃料使用費	油料(全年)			液化石油氣(全年)			養護費	檢驗執照及保險費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行政管理 合計	小客車 客貨兩用車	5輛 4輛 1輛				495,015	52,040	29,520			196,825				201,383	15,247
	小客車	9785-DS	CEFIROA33TVQ20138999	2004.06	1,995	109,008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49,000	3,233
	小客車	7483-QJ	中華4G69L013053	2007.04	2,378	109,008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49,000	3,233
	小客車	1788-UX	中華4G69L016232	2010.04	2,378	108,708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49,000	2,933
	小客車	AKG-6115	國瑞2ZRY146318	2015.03	1,798	75,151	7,120	4,800	1,668.00	23.60	39,365				21,383	2,483
	客貨兩用車	5912-UX	中華4G64C027319	2012.05	2,351	93,140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33,000	3,365

##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以後	
總計	398,289	101,465	2,857	142,875	85,725	28,575	36,792		
建築及設備	398,289	101,465	2,857	142,875	85,725	28,575	36,792		
營建工程	398,289	101,465	2,857	142,875	85,725	28,575	36,792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	398,289	101,465	2,857	142,875	85,725	28,575	36,792		本項係合建工程，原係105-108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5-110年度連續性計畫，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原總經費351,024,502元，民政局分攤319,226元，修正總經費為365,287,651元，民政局分攤398,289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101,465元外，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857元，餘293,967元編列於以後年度。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總計	10,250,608	125,350	4,987,688	3,195,981	1,033,059	908,530	
建築及設備	10,250,608	125,350	4,987,688	3,195,981	1,033,059	908,530	
營建工程	10,250,608	125,350	4,987,688	3,195,981	1,033,059	908,530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工程費	10,250,608	125,350	4,987,688	3,195,981	1,033,059	908,530	本項係合建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總經費原列9,876,646,056元，經議會審定為9,382,813,753元，經調整後民政局應分攤10,250,608元。

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篇名：民主2.0篇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承辦機關	總需求	以前年度預算數	105年度預算數	106年度預算數	以後年度需求數
合計		11,420,000		5,360,000	6,060,000	
1. 建立一套讓市民可以參與市政預算(參與式預算)的提出跟審議的制度，達到市民對市政興利跟除弊的雙重目的。		11,420,000		5,360,000	6,060,000	
(1) 參與式預算制度執行計畫	民政局	按年編列		5,360,000	6,060,000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合計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 入	無形 資產 購置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對營業 基金	對非營業 特種基金	對民間 企業	對企 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 外			住宅	非住宅 房屋	其他營建 工程	運輸 工具	資訊 軟體	機械及 其他設備	土地 改良	
13,680											12,128					1,552	
13,680											12,128					1,552	